

人社服务

南安 打出优化营商环境组合拳

本报讯 近年来,南安市人社局通过织好审批服务网、筑牢就业稳定器、建好人才强磁场、撑硬维权保护伞等举措,强服务、强保障,打出优化营商环境组合拳,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效能,做好企业后盾。

重新梳理163项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缩短劳务派遣业务许可办理时限,将专网办件的办件结果数据纳入电子证照库,设立社保中心流动咨询服务岗,优先启用智能自助填报终端,实现“一窗通办”模式,推进“不见面经办”,开通社保“微信服务专区”,专人在线受理业务、指导服务。2020年以来,累计为企业减负约3.74亿元。

率先在泉州市各县(市、区)出台复工稳岗十六项措施、就业扶贫等暖企政策。发放安居补助4批次2975人、1108.06万元。全省首创“政府+企业+异地商会”三方联动校企合作南安模式,依托异地南安商会设立17个南安市首批校企合作联络站、劳务协作工作站。开通南安市企业人力资源共享平台和省、泉州、南安三级线上招聘渠道,举办一系列招聘活动。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截至

2020年底,企业职工培训12026人次,补贴资金1679.35万元。

建立“层次+贡献+企业评价”的人才评价体系,试点推行企业自主评价,新增泉州市级以上高层次人才自主评价试点企业13家,指导高层次人才自主评价试点企业开展人才自主认定,指导南安市石材协会开展石材产业星级人才评价工作。指导成立南安市高层次人才协会,开设高层次人才服务专区,配备人才专员开展“点对点”服务。完善“南安智酷”人才信息化服务平台,开展常态化、无纸化人才申报。2020年以来,新增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1人、进站博士后3人,泉州市、南安市高层次人才582人、595人。

宣传普及劳动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会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展专项检查行动,严惩欠薪违法行为,按时开展信用等级评价。2020年以来,检查用人单位和建筑工地近300家,检查劳动合同3万多份,评定65家A级企业,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3起,促进劳资关系和谐专项行政考核被泉州市委改革办评定为A级。(通讯员 罗丹)

浦城 疏解养老保险服务堵点

本报讯 最近,浦城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打通服务堵点,对服务事项清单和办事指南进行动态调整,为民提供简约、高效、便民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服务,用心用情解决办事群众的困难事、烦心事。

该中心现有5个公共服务类审批服务事项,9个子项,网上可办率达到100%。其中,城乡居民参保登记、个人基本信息变更、个人权益记录打印、待遇领取资格认证等4个子项已实现全程网办“一趟不用跑”,其余5个子项全部实现“最多跑一趟”。同时简化审批程序,县、乡、村三级经办人员及时审核申报办件,对材料齐全、符合法定要求的,立即启动办理流程;对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所需补齐补正的材料。

“服务方式呈现多样化特点,目前85%的服务事项实现了与乡镇(街道)人社所及各村协理员多点办理、同城通办,并最大限度地允许部分服务事项采用委托代办、网络传送和快速递送等方式,群众办事更方便、顺畅。”浦城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相关负责人说道。

“为确保养老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中心针对群众实际提供上门服务。”该负责人介绍,中心摸排收集辖区内80岁以上高龄、重度残疾与行动不便的待遇领取人员信息,提前电话询问是否需要上门协助办理,安排工作人员入户服务,深入宣传微信、支付宝端自助认证的线上服务方式,让群众在有条件的情况下足不出户自行认证,让老人们真心感受到老有所依、老有所养的社会温情。(通讯员 张维乔)

顺昌 优化失业保险服务常态管理

本报讯 今年以来,顺昌县人社局不断优化窗口服务,强化常态管理,全力做好失业保险各项工作。

该局采取线上申请、线下受理相结合的方式,对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及时发放失业保险待遇,今年累计为全县986名失业人员发放失业保险金、医疗补助及农民工一次性生活补助共计474.42万元,同时每月比对核实领取失业金人员的养老工伤参保数据、就业状态,确保失业保险基金安全。

对县内符合面临暂时性生产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坚持不裁员或少裁员等条件的企业,发放受影响企业稳岗返还补贴242.64万元,鼓励企业稳定岗位,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失业补助金发放方面,通过电话核实、数据比对等方式,动态掌握申领人员就业、退休等情况,对不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停发相关待遇,确保失业保险金安全有序发放。今年累计发放失业补助金619.49万元,惠及失业人员2033人,受理来访政策咨询120余件。

同时,引导办事群众通过手机小程序申请技能提升补贴,畅通办理渠道,提高办事效率。今年共审核通过失业保险技能提升补贴线上申请41人次,拟发放补贴6.25万元。(通讯员 杨丽梅 李玲)

维权小贴士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常见问答(一)

问: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发生劳动人事争议,可通过哪些途径解决?

答:发生劳动人事争议,劳动者可以通过协商、调解、仲裁、诉讼四种途径解决。

劳动者可以与用人单位协商,也可以请工会或者第三方共同与用人单位协商,达成和解协议;当事人不愿协商、协商不成或者达成和解协议后不履行的,可以向调解组织申请调解;当事人不愿调解、调解不成或者达成调解协议后不履行的,可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问:发生劳动人事争议可以向哪些组织申请调解?

答:劳动人事争议着重调解。当事人发生劳动人事争议后,可以向下列调解组织申请调解:(1)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2)依法设立的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3)街道(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

经调解组织调解双方达成一致的,可以签订调解协议。其中,因支付拖欠劳动报酬、工伤医疗费、经济补偿或赔偿等项达成调解协议,用人单位在协议约定期限内不履行的,职工可以持调解协议书向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调解不成的,可以按仲裁管辖规定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也可以不经调解程序直接申请仲裁。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在双方当事人自愿的前提下,可以组织案前、庭前、庭中、庭后调解。经调解达成协议的,由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依法制作仲裁调解书。仲裁调解书自当事人签收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当事人反悔提起诉讼的,人民法院将不予受理。当事人逾期不履行仲裁调解书的,另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漳浦搭建24小时在线就业服务平台



将乐“人策匹配机器人”为民提供精准服务



福州“点对点”保障来榕务工人员返岗

让惠企惠民政策落实落地

我省人社部门着力为群众办实事为企业解难题

本报讯 今年以来,省人社厅以稳就业保就业为主线,聚焦惠企惠民政策落实落地,治痛点、疏堵点、解难点,着力为群众办实事、为企业解难题,全力提升企业群众对就业工作的满意度、获得感。

聚焦就业困难“痛点”,着力帮扶困难人员。始终把脱贫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以及农村低收入人口等作为重点就业帮扶对象,组织开展“131”服务行动,为失业人员提供至少1次职业指导,3个适合的岗位信息、1个培训项目,确保困难群众求职有门,帮助有方。维护灵活就业人员权益,对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给予补贴,探索发放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贴,多方解决灵活就业人员和新业态从业人员后顾之忧。加大对零就业家庭、大龄就业困难人员等困难群体就业保障力度,

支持地方开发公益性岗位,对通过市场渠道难以实现就业的进行托底安置,兜住兜牢困难群众的基本底线。

聚焦政策落实“堵点”,着力打通“最后一公里”。坚持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具体化,建立政策清单、任务清单、督办清单,跟进政策解读、细化工作规程,畅通申领渠道,简化办事材料。目前,我省失业保险业务全程网办,参保失业人员只需社保卡(或身份证)、银行帐号即可进行线上申领失业保险金。对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惠企政策探索推行“政策找企”“免申即享”,通过大数据平台、短信、微信等方式,将优惠政策、享受金额等信息点对点推送至企业,企业仅需在“福建省人社12333公共服务平台”确认后即可享受。

聚焦企业发展“难点”,着力做好援企

稳岗。实施稳产稳岗“四留”政策组合拳,采取发放一次性稳就业奖补、一次性留工奖补等真金白银措施,给足“用工红包”“留工红包”,降低企业稳岗留工成本。据不完全统计,至3月底全省各级人社部门已发放3.36亿元,帮助企业解决用工缺口27.21万人。

此外,围绕保障企业用工,我省组织开展“八个一批”活动,通过就近就地留下一批、借用调剂一批、挖掘增量一批、劳务引进一批、组织招聘一批、精准推送一批、培训培养一批、“点对点”保障一批,解决企业用工需求,助力企业生产发展。目前举办招聘会602场,组织2.18万家(次)企业参加招聘会,提供岗位107.13万个(次),达成就业意向7.36万人。

(记者 张寅)

福州启动劳动关系和谐单位评选

本报讯 近日,福州在全市部署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暨“和谐同行”企业培育共同行动,面向工业园区、企业和乡镇(街道)开展指导服务,提高劳动用工管理水平,培育“企业关爱职工,职工热爱企业”文化理念,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劳动关系和谐单位典型。

2020年以来,党组织健全、在创建活动中表现突出、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单位可申报参评福州市劳动关系和谐单位。参评单位对照创建标准自评打分,县(市)区三方进

行初审、实地考察、考评打分,经会议讨论通过并在辖区范围内公示无异议后,于5月31日前上报。福州市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对各地申报材料进行复审、实地考察,形成考核报告,拟定劳动关系和谐单位名单,经会议综合评审向社会公示无异议后,发文确认福州市劳动关系和谐单位,并举办授牌仪式,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和做法。

需要注意的是,申报参评“福州市劳动关系和谐工业园区”“福州市劳动关系和谐乡镇(街道)”的创建标准分不低于85分,

“福州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创建标准分不低于80分,自评分值未达标的单位不得申报。福州市劳动关系和谐单位可享受14项联合激励政策。

目前,福州市共有7家企业评为国家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212家企业、9个工业园区、9个乡镇(街道)评为省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工业园区、乡镇(街道),372家企业、6个工业园区、23个乡镇(街道)评为市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工业园区、乡镇(街道)。(记者 张寅)

根治欠薪进行时

解决农民工急难愁盼

泉州根治欠薪网上受理平台上线

本报讯 泉州市日前启动“迎建党百年华诞‘护薪’我们在行动”活动,从即日起至6月30日,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护薪”行动,同时启用“泉州市欠薪投诉举报”网上受理平台,被侵犯合法权益的劳动者通过手机“扫一扫”功能,就能实现网上维权。

活动中,泉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党支部、德化县人社局党支部、中建海峡(厦门)公司泉州事业部党总支签订“护薪行动”党支部结对共建协议。德化县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领导小组与有关成员单位签订《联合推进“护薪”行动责任书》。

泉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有关负责人表示,“共建活动强化了党建引领和党员模范带头作用,做到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深度融合,实现三方互相促进、共同提高,为提升泉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水平,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全面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保障。”

值得一提的是,随着泉州市根治欠薪网上受理平台正式上线,合法权益一旦被侵犯,劳动者只要拿起手机扫一扫二维码,输入投诉信息,案件就能马上提交到全市各级人社部门进行调查核实。部分企业也

展示了用工企业在“护薪”行动中的勇气和决心,当场宣读《创建“无欠薪项目部”承诺书》,设立“护薪监督员”和“欠薪举报投诉箱”,“创建‘无欠薪项目部’”告示牌在施工现场亮牌揭幕,实现外部监管和内部监督双线并行。

活动现场,德化县各相关部门还开展“护薪”行动、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工伤预防、综治平安建设等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咨询宣传活动,随后共建单位党员干部前往德化丁乾村党支部红色教育基地参观学习。(通讯员 吴宗宝 黄泽鑫)

武夷山市讨薪维权暖人心

本报讯 最近,农民工占某等人到武夷山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投诉称,福建省合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拖欠其工资7000余元。

案件受理后,武夷山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立即开展核实调查,一边耐心向当事人宣传相关法律规定,维护其合法权益,一边认真分析案件基本情况,寻求尽快解决问题的关键和切入点,依法进行调查。经过多次协调,双方最终协商达成一致,在工作人员的监督下,福建省合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向占某等人足额支付了工资。

为更好及时发现并纠正用人单位存在问题,强化用人单位主动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意识,最近,武夷山市劳动保

障监察大队加强开展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查,深入各类用人单位,全面检查用人单位劳动用工情况,包括各单位营业执照及副本、劳动用工合同登记台账、工资发放表以及社会保险凭证等。

巡查中,工作人员主要针对用人单位在制定内部劳动保障规章制度、签订劳动合同、遵守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建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工资支付、参加各项社会保险等方面开展检查,并针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依法下发《武夷山市在建项目企业存在问题书面告知函》22份,要求企业在15日内对列出的问题清单进行整改。(通讯员 柯丹宁)

光泽·排查隐患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本报讯 4月起,光泽县人社局通过查看资料、实地走访、召开座谈等方式,对全县在建项目工资支付工作开展检查。

检查内容涉及三方面:对在建施工企业实施“三查”,即查欠薪隐患苗头、查历史欠薪存量案件、查政府投资项目及国企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确保农民工按月足额拿到工资;检查在建施工企业落实“四个全覆盖”情况,确保专职工资管理制度、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工资支付制度、信息公示制度及应急预案制度等5项制度落到实处;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指标体系,对在建项目逐项核实制度落实,记录排查结果。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检查组对企业下发整改函,要求用人单位及时整改并反馈整改情况。(通讯员 梁启文)